



臺灣高等法院臺南分院新聞稿

發稿日期：110年9月24日

發稿單位：書記處

連絡人：書記官長 蔡以暘

連絡電話：06-2283101#2503 編號：110-005

臺南高分院舉辦「逗陣繞法院」活動，交流司法調解業務及國

民法官制度新聞稿



臺灣高等法院臺南分院於110年9月24日邀請臺南市各區公所調解委員會主席、調解委員及志工共計30餘人參與「逗陣繞法院之國民法官 PLUS」廉政宣導活動，本次活動參與對象皆為地方上具法律或其他專業知識之信望素孚公正人士，有豐富的實務調解經驗，因此活動安排有別以往法院參觀所著重審判程序之解說，特別以推廣司法院當

前重要新制為主要核心，介紹近來厲行訴訟外紛爭解決機制的「調解制度」，以及即將啟航上路的「國民法官制度」，期待藉由調解委員親身參與，加深對於新制之認識，在未來調處民眾糾紛時確實傳達各項革新理念，讓大眾有感並符合社會的期待。

葉院長出席致詞時特別感謝各區公所調解委員會的貢獻，讓地方民眾得以化解糾紛，同時使法院確能疏減訟源，對於促進社會和諧與安定表達高度肯定；此外，葉院長亦表示，2023年即將實施的國民法官制度，是國家司法改革重要的里程碑，主要目的讓國人有機會走進法院，實際參與審判，使判決更符國民感情，提升司法公信力，希望大家可以透過本次活動對於國民法官制度有更深一層的認識。

活動上半場由高庭長榮宏主持，高庭長以「本院調解業務」為主題，從「訴訟外紛爭解決機制」觀點出發，說明有關調解制度的類型、司法調解的定義，以及移付調解的相關程序，進而介紹本院調解業務的運作情況，包括設置調解室、聘任調解委員等，肯定調解制度確能達成減少訟源、合理分配司法資源並減輕法官工作負擔之重要成效，課程內容充實豐富，為與會人員帶來更加宏觀的法律視野；活動下半場接著由蕭法官于哲主持，蕭法官以「國民法官制度」為主軸，透過Q&A問答方式，探討國民參與審判的資格、選任的相關程序、參與案件的類型及相應的流程等，使與會人員瞭解制度運作之同時，亦給予諸多思考與啟發。

在司法廉政宣導環節，政風室張主任仙吉播放司法院政風處製作的「亞希歷險記」影片，影片描述民眾亞希在遇到訴訟案件時，因焦慮迷惘使有心人士有機而趁，最後善用法院的「便民服務管道」及「廉政檢舉專線」保障自身權益，免遭司法黃牛詐騙，以此宣導司法黃牛常見的詐騙手法與預防之道，傳達司法廉潔需要一起守護的理念，共同為維護法院透明、純淨的訴訟環境努力。

綜合座談時，葉院長親自主持，高庭長及蕭法官列席，與會人員踴躍發言，不僅相互就調解的實務經驗交換意見，亦以更為多元的觀點分享對於國民法官制度之看法，活動進行順利圓滿，與會人員對於司法為民之理念與價值，有了更深刻的瞭解與認識。